

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按照制定的工作计划，勤勉尽责，以踏实的工作，保证了公司持续、快速、稳定的发展。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1、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重点从公司依法运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公司财务检查等方面行使监督职能。监事会列席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五、六、七次现场会议，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董事会审议及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

2、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 4 次监事会会议。

1) 2023 年 1 月 18 日监事会五届四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2) 2023 年 4 月 22 日监事会五届五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预案》，《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预案》，《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 2023 年 8 月 26 日监事会五届六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及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

等额置换的议案》。

4) 2023年10月28日监事会五届七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依法经营情况、公司决策程序和高管人员履职尽责情况进行了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规范运作，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逐步完善内部管理，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管理机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了诚信勤勉义务，未发现上述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检查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情况。通过对公司财务报告、会计账目资料的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完备、管理规范。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监事会未发现违反职业操守的行为。

(四)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基本完整，内部审计小组人员齐备，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和监督充分有效。

3、2023年度，公司未有违反《内控规划》和《内控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重大事项发生。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在控制在重大事项上符合全面、真实、准确的要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实际情况。

(五)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要点

公司监事会将坚决贯彻公司既定的战略方针，更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

《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职责，恪尽职守，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2024年工作的整体思路：完善监督职责，以提高监督水平为核心不断改进工作方式；强化日常监督，采取多种方式了解和掌握公司重大决策、重要经营管理活动及重大异常变化的情况；促进公司内部控制不断优化、经营管理不断规范；按照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治理提出的新要求，推动公司对各项法人治理制度进行完善，实现公司整体又好又快的发展。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好监事会日常议事活动。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定期和临时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强化日常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监督时效，增强监督的灵敏性；按照上市公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认真完成各种专项审核、检查和监督评价活动，并出具专项核查意见。

2、创新工作方式，积极有序开展其他各项监督工作。充分发挥企业内部监督力量的作用；加强与股东的联系，维护员工权益；做好公司监督检查工作。

3、加强监事的内部学习。加强调研和培训，推进自身建设，开展调查研究；跟踪监管部门的新要求，加强学习和培训，持续推进监事会的自身建设。

4、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公司规范治理的长效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0日